

珠海市殡仪馆殡葬基本服务项目清单						
序号	服务项目	服务内容及标准		单位	收费标准 (元)	政府免费提供范围
1	遗体接运	使用普通殡葬专用车，将遗体从指定地点接收并运送到殡葬服务机构，含车辆及工具消毒、接运人员基本防护、遗体搬运、卫生包扎和装尸袋（基本型）使用等基本服务。路桥通行费据实收取。农村、跨市(县)每具收费不低于120元，以来回程距离计算。（含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）	城区内	元/具	180	前述遗体接运服务
			农村、跨市 (县)	元/具 • 公里	3.5	
2	遗体消毒	根据《遗体保存服务规范》等民政行业标准对遗体表面进行消毒及清洗处理。		元/具	100	前述遗体消毒服务
3	遗体存放	根据《遗体保存服务规范》等民政行业标准提供遗体冷冻（藏）或药物防腐等保存服务。	冷藏防腐	元/具 • 天	96	不超过3天的遗体冷冻（藏）存放服务
4	遗体告别	根据《遗体告别服务规范》等民政行业标准，使用基准型告别厅开展遗体告别服务。基准型告别厅应不小于20平方米，可保障20人左右举行告别仪式，配备司仪、两个固定绢花圈，瞻仰棺、音响、饮水设备、环境清理等。		元/间	400	前述遗体告别服务
5	遗体火化	根据《遗体火化服务规范》等民政行业标准使用普通火化炉或拣灰炉提供的遗体（含已出具死亡证明的死婴）火化服务，含炉膛清理、入炉火化、骨灰收殓、装盒（袋）等。	遗体火化 (普通火化炉)	元/具	250	遗体火化服务（普通火化炉）
6	骨灰寄存	根据《骨灰寄存服务规范》等民政行业标准提供的骨灰寄存服务，含骨灰收存、格位清理、登记等。		元/格位 • 年	70	不超过3年的骨灰寄存服务
7	基准型骨灰盒 (盅)	提供基准型骨灰装置用具。		元/个	50	提供1个基准型骨灰盒或骨灰盅

备注：一、以上收费标准，按照《珠海市民政局 珠海市委发展和改革局 珠海市财政局 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〈殡葬基本服务项目清单（试行）〉和〈殡葬非基本服务项目清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珠民〔2025〕62号）文件执行。

二、根据《珠海市民政局 珠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<珠海市免除户籍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实施办法>的通知》（珠民〔2025〕42号），对本市户籍居民予以减免上述7项殡葬基本服务项目费用。